

证券代码：300277

证券简称：海联讯

公告编号：2018-023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进展情况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暨公司复牌公告》，公司第一大股东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汇通”）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深圳市盘古天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盘古”）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即99,986,315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8467%（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转让价格为11.04元/股，合计转让价款1,103,848,917.60元。转让双方已于2018年1月25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中科汇通已收到深圳盘古支付的本次股权转让定金人民币1亿元整。深圳盘古受让后，将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

上述相关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已于2018年3月28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确认书。目前，协议转让双方尚须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等相关部门办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发布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中科汇通所持的本次股份转让所涉及的公司99,980,000股股份处于质押状态，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937%，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44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 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及展期的公告》。

二、风险提示

《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转让价款金额较大、支付周期较长，若协议双方未严格按照协议履行各自的义务，协议是否最终履行完毕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通过协议转让的部分股份尚处于质押状态，可能存在无法解除质押，导致转让不能完成的风险；本次股份转让亦可能存在因违约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转让不能完成的风险。转让双方已在《股份转让协议》中做了相关约定，如股份转让不能顺利完成，将由转让双方进行协商解决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